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14日至2025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73403026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8月10日

商 标

**PATI BEAR**

申 请 人 上海龙瀚实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（兴塔）亭枫公路6333号3幢三楼321室

代理机构 巨商（成都）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咖啡；糖；糖果；巧克力；蜂蜜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饼干；布丁；包子；谷类制品